

新聞公報
政府委任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委員
2013年12月20日（星期五）

財政司司長在授權下根據《存款保障計劃條例》委任陳毅恒教授出任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的委員，任期為三年，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陳毅恒教授是香港中文大學統計學講座教授，亦是現任香港交易所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表示：「我們期望陳教授為存款保障委員會的工作提供專業意見。」

陳家強並表示：「我們衷心感謝已離任的委員王澤基教授在過去一年為存款保障委員會所作出的寶貴貢獻。」王澤基教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辭任存款保障委員會委員。

存款保障委員會是根據《存款保障計劃條例》於二零零四年成立的法定機構，其主要職能是維持一個既有效又富效率的存款保障計劃，為銀行存戶提供保障，以及促進香港銀行體系的穩定。

上述委任於今日（十二月二十日）刊憲。

完